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佩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7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S238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1505217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521756_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兼任行政工作獎勵要點問答集.pdf、0521756_國教署115年3月1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0422號函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有關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兼任行政工作獎勵要點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教署115年3月1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5600042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問答集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6/03/20 文
交 09:25:58 章

林麗貞

人事室



1157971592

(115/03/20)